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 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, 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 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。

会议由董事长胡黎强先生主持,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 事 7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 程》")的有关规定,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参股公司拟回购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根据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汉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汉枫电子")的 战略规划及资金安排,为避免因触发全体股东回购导致汉枫电子现金流动性风险, 汉枫电子拟回购公司所持部分股权。根据投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,汉枫电子拟 以 1.424.032877 万元回购公司所持股权, 其中 825.00 万元以现金形式回购公司 所持部分股权,剩余回购款599.032877万元继续作为投资本金投入汉枫电子。 本次回购完成后,公司持有的汉枫电子股权比例将从10.2757%变更为6.7706%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,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 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 拟回购公司所持股权的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完成归属登记 441,775 股,并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上市流通,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88,490,481 股。根据本次归属登记的实际情况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8,804.8706 万元变更为 8,849.0481 万元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 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8日